

证券代码：872924

证券简称：雅图高新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与电子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电子通讯投票等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

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 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924	雅图高新	2025 年 12 月 1 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选举董事		
1.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 3 人
1.01	非独立董事冯兆均	√
1.02	非独立董事冯兆华	√
1.03	非独立董事王烈	√
2.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 3 人

2.01	独立董事吴锦华	√
2.02	独立董事王建业	√
2.03	独立董事陈伟奇	√

议案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董事会提名冯兆均、冯兆华、王烈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核查，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议案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董事会提名吴锦华、陈伟奇、王建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其中，王建业为会计专业人士。

经提名委员会核查，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 9:00

（三）登记地点：江门市鹤山市古劳镇三连二街 333 号公司 101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陈鹏 、证券事务代表：冯健敏，联系电话：0750-8773335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